

## 香港復康聯盟對平等機會委員會

### 《公眾可進出的處所無障礙通道及設施正式調查報告》之回應及建議

香港復康聯盟（下稱“康盟”）一直本著“均等機會、全面參與”之目標為不同類別之殘疾人士爭取應有的權益，包括促使環境通道等無障礙設施的落實，對於平機會《公眾可進出的處所無障礙通道及設施正式調查報告》，本會之回應及建議如下：

1. 雖然平機會是次調查只針對 60 座公眾可進入／使用設施的處所作調查，但已能扼要地反映香港無障礙設施的整體情況仍未能令人滿意，即使是 1997 年後落成的處所，仍對殘疾人士造成不少障礙。政府有責任主動改善其建築物的無障礙設施，以作模範及促使社會落實無障礙環境、關注社會共融的重要性。惟現今政府處所卻仍有不少通道障礙，又無法例監管其處所必須提供無障礙設施，難有說服力去推動私人建築物作出改善。本會欣賞政府將於各政策局及部門委任一名無障礙統籌經理統籌無障礙事宜，並增設一名無障礙主任於政府場地進行定期檢查無障礙設施。期望政府提出承諾之餘，會儘快以行動改善政府建築物以符合《設計手冊 2008》標準，甚至採用高於標準的設計，以作市民模範及方便更多殘疾人士前往使用。
2. 調查結果亦反映香港法例監管無障礙設施的成效有限。第一，雖然屋宇署早於 1984 年出版《設計手冊》，及於 1997 及 2008 年作出修訂，惟每次修訂只能監管《設計手冊》推出後落成的建築物，舊有建築物並沒有設追溯期，故現今法例不能強制所有舊有建築物符合《設計手冊 2008》標準。第二，《建築物條例》及其附屬法例以及《設計手冊》的規定都不適用於政府及房委會的建築物，這明顯是不合理的做法，因此，康盟支持當局修例，取消政府及房委會的豁免，並納入條例監管。
3. 康盟自 1992 年成立至今，一直協助殘疾人士爭取改善地區環境的無障礙設施，每年平均處理接近 80 多個的投訴個案。綜合過去經驗，發現即使殘疾人士可根

據《殘疾歧視條例》向平等機會委員會提出投訴，但答辯一方往往提出多個不合情理的困難作藉口，最後和解不成功，殘疾人士只可循民事訴訟爭取，由司法判斷答辯一方所提的“不合情理的困難”是否合理。面對複雜又昂貴的法律程序，殘疾人士實難以負擔而選擇放棄爭取有關權益。以下例子正反映，實現人人共享無障礙環境存在之困難，與及平機會於有限權責下處理歧視個案仍有束手無策之處。

### 【樂富匯富坊頂層平台花園】個案

- 樂富及橫頭磡邨由 2009 年始進行了多項屋邨改善工程，其中更在食肆頂層（匯富坊）設計平台花園供區內居民使用。很可惜，平台花園只提供樓梯，一些長者及殘疾人士等根本無法前往，完全違反通用設計概念。有見及此，本會於工程進行期間，已多次要求增設斜道或升降機，惟工程公司強詞奪理，表示只對平台花園進行美化工程及將部份地方改為機房，加上房屋署審批圖則時亦沒有要求要加設其他通道或設施，故拒絕本會建議。為此，本會曾向平機會作出投訴，惟答辯一方提出更多“不合情理的困難”的免責辯護，例如工程金額、保養維修費用、日後之真正使用量、殘疾人士可使用鄰近之設施等等。辯方更表示，此無障礙工程涉及政府土地，認為技術上是不可行。

上述個案，最終亦不能成功調解，而長者、行動不便人士或使用嬰兒手推車的家長及至今亦不能前往此公眾設施。由此可見，民間團體及殘疾人士在調解機制下處於一個被動角色，似乎無障礙改善工程往往只取決於管理公司是否積極配合。因此，若政府在政策上加以協助，在部門協調下促使建築物合理地改善通道及設施，相信在建設無障礙環境上更具效率。

4. 因此，康盟同意調查報告內提及的建議措施，包括透過立法，制定整體策略及定出具體時間表進行改善工程，並於進行改善工程前應諮詢持份者的意見等，以建立一套合理的監察制度及違法罰則，確保屋宇署《設計手冊》能確實地執行於各公眾可進入／使用設施的處所，並促使舊有建築物於合理權限內進行改善工程，為殘疾人士提供無障礙環境及促進通用設計概念主流化。

誠盼福利事務委員會及平機會考慮上述意見，以確保殘疾人士能與一般市民一樣，能有尊嚴、獨立及平等地使用無障礙設施，共建一個共融的社會。如有任何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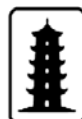
**香港復康聯盟**  
**Rehabilitation Alliance Hong Kong**

香港九龍橫頭磡郵宏孝樓地下 12-13 及 16-17 號  
Room 12-13 & 16-17, G/F., Wang Hau House,  
Wang Tau Hom Estate, Kowloon, Hong Kong.  
電話 Tel : (852) 2337 0826  
傳真 Fax : (852) 2337 1549  
電郵 E-mail : info@rahk.org.hk  
網址 Web Site: www.rahk.org.hk  
本會已於 1999 年 10 月 13 日註冊成為有限公司  
We are incorporated as a company limited on 13<sup>th</sup> October 1999

詢，歡迎致電 2337 0826 與本會職員陳婉珊女士聯絡。

香港復康聯盟  
2011 年 1 月 22 日

本會為政府註冊非牟利慈善團體  
Our organization is a registered charitable institution  
under the Inland Revenue Ordinance



香港公益金會員機構  
A MEMBER AGENCY OF THE COMMUNITY CHEST